

国家外汇管理局延安市分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国家外汇管理局延安市分局（以下简称延安市分局）坚决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总局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及时公开行政许可、服务指南等信息，不断加大主动公开力度，持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实效，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知情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3 年，延安市分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2 条，通过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网站主动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26 条，发布工作动态信息 6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。2023 年，延安市分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2023 年，延安市分局加强政府信息工作管理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细化工作责任，进一步规范外汇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、公开时间、公开程序和公开方式，落实常态化管理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目前，延安市分局暂无独立的网站，依托国家外汇管理局陕西省分局网站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。延安市分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审查，严格落实网站信息发布审核流程和局领导审批程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维 持	纠 正	结 果	审 结		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	果 维 持	果 纠 正	他 结 果	未 审 结	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。政府信息公开宣传工作力度有待加强，信息公开内容和公开渠道不够丰富，政策宣传质效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，丰富外汇领域相关信息公开内容和形式，加强外汇政策信息公开和解读回应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，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